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黃惠翎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2
傳真：03-5514227
電子信箱：20055305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3631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令、辦法（109HD25670_1_13154035639.pdf、
109HD25670_2_13154035639.odt）

主旨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審查會組成及運作辦法」，
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9年6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
1090066248B號令訂定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
文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06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6248E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
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
務管理科(均含附件)

